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20-051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61]号),就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批复如下:

-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30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 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 三、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 四、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
- 五、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规定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择机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20-082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11月2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同意由娄底中钰、易勇、马洪明、金涛、王波才、王徽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中钰资本51.00%的股权,中钰资本也作为共同回购人,一并承担本次回购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草案)(修订稿)。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收到中钰资本(北京)有限公司支付的股份回购款1000万元,公司将继续督促交易对手履行承诺事项,筹措款项,履行付款义务。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0-080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会议事召开情况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11月9日上午10:00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技术中心综合大楼60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上午9:00通过电子邮件方式于2020年11月4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并同意公司按照《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程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本次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对相关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七、律师的法律意见
湖南广信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履行本次回购并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全部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回购并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已履行本次回购并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全部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八、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湖南广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0-059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年第52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对相关事项作出说明,并于2020年11月10日前完成《关注函》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积极组织相关部门对相关问题进行逐项研究和落实。由于《关注函》内容需要律师发表意见,目前律师正在核实相关事项并需走内核审批流程。因此,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尽快完成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0-073

债券代码:115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转股代码:191534 转股简称:鼎胜转股

江苏鼎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鼎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人民币3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报》(www.sse.com.cn)刊载的《江苏鼎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8)。

截止2020年11月10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5,00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0-081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11月9日上午10:00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技术中心综合大楼60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1月4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中华控股 编号:临2020-43号

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辽宁华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辽宁华晨”)持有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27,412,00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1.6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辽宁华晨所持股份的96,047,817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4.42%。
- 2020年11月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辽宁华晨发来的《关于股份冻结的通知函》,辽宁华晨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6,047,817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占本公司总股本4.42%。

一、本次股份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持股数量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期	冻结到期日期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辽宁华晨	是	96,047,817	37.88%	4.42%	2020年11月9日	—	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财产保全
合计	—	96,047,817	37.88%	4.42%	—	—	—	—

根据《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0】京01财保128号),本次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原因系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辽宁华晨汽车租赁有限公司集团控股

有限公司(简称“华晨集团”)控制的另一企业华晨汽车投资(大连)有限公司(简称“华晨大连”)的法律诉讼一案,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对华晨大连及其担保方华晨集团进行保全申请。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持股数量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辽宁华晨	227,412,000	11.68%	96,047,817	37.88%	4.42%
华晨集团	21,072,288	1.11%	21,072,288	100%	1.11%
合计	249,484,288	12.79%	117,120,105	43.25%	5.53%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0-082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1,8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734,566,277股的0.04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合法合规的法律意见书。
- 二、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合法合规的法律意见书。
- 三、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1,8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734,566,277股的0.04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1,8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734,566,277股的0.04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1,8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734,566,277股的0.04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结果:减持数量:24,830,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460%。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情况:减持数量:24,830,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460%。

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至2020年11月10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卓卓国际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届满,持有公司股份20,030,4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460%,仍属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数量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
卓卓国际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24,830,480	10.3460%	19,200,000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减持原因及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减持时间区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	减持完成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	当前持股比例
卓卓国际	4,800,000	2020/05/14-2020/11/10	竞价	16.67-21.43	87,187,034.12	100%	20,030,480	8.346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减持原因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或未到达/已到达
(五)是否后续计划减持计划:是/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事项对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及进展披露。

(二)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0-082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1,8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734,566,277股的0.04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合法合规的法律意见书。
- 二、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合法合规的法律意见书。
- 三、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1,8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734,566,277股的0.04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四、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1,8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734,566,277股的0.04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2019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1,800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734,566,277股的0.041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此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ST飞乐 编号:临2020-145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债务抵消并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6月23日,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飞乐音响”)披露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权债务抵消并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85)。公司、北京申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申安”)及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根据各方签署的《还款协议书》、《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依法抵消相互之间的部分债务共计人民币1,377,330,680元。

2020年11月10日,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及其他相关协议文件,拟依法抵消相互之间余额的部分债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债权债务基本情况

公司于北京申安于2020年3月9日签署《还款协议书》,北京申安承诺在上海破产重组交易所(以下简称“上海破产重组”)出具《飞乐音响公开挂牌转让北京申安100%股权事项的产权交易及转让后180天内偿还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共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以下简称“债务”)。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债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03,878,992.37元。
- 前述北京申安与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金额已包含部分发生在北京申安与公司、公司与北京申安之间或者北京申安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在北京破产重组。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经营债务重组协议》、《北京申安双方及其境内子公司之间涉及的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及相应利息》、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债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03,878,992.37元。
- 前述北京申安与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金额已包含部分发生在北京申安与公司、公司与北京申安之间或者北京申安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在北京破产重组。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经营债务重组协议》、《北京申安双方及其境内子公司之间涉及的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及相应利息》、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债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03,878,992.37元。
- 前述北京申安与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金额已包含部分发生在北京申安与公司、公司与北京申安之间或者北京申安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在北京破产重组。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经营债务重组协议》、《北京申安双方及其境内子公司之间涉及的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及相应利息》、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债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03,878,992.37元。
- 前述北京申安与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金额已包含部分发生在北京申安与公司、公司与北京申安之间或者北京申安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在北京破产重组。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经营债务重组协议》、《北京申安双方及其境内子公司之间涉及的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及相应利息》、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债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03,878,992.37元。
- 前述北京申安与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金额已包含部分发生在北京申安与公司、公司与北京申安之间或者北京申安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在北京破产重组。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经营债务重组协议》、《北京申安双方及其境内子公司之间涉及的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及相应利息》、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债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03,878,992.37元。
- 前述北京申安与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金额已包含部分发生在北京申安与公司、公司与北京申安之间或者北京申安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在北京破产重组。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经营债务重组协议》、《北京申安双方及其境内子公司之间涉及的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及相应利息》、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债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03,878,992.37元。
- 前述北京申安与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金额已包含部分发生在北京申安与公司、公司与北京申安之间或者北京申安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在北京破产重组。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经营债务重组协议》、《北京申安双方及其境内子公司之间涉及的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及相应利息》、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债务总金额合计人民币303,878,992.37元。
- 前述北京申安与公司之间的债权债务金额已包含部分发生在北京申安与公司、公司与北京申安之间或者北京申安子公司与公司之间在北京破产重组。根据相关各方签署的《债权债务转让协议》、《经营债务重组协议》、《北京申安双方及其境内子公司之间涉及的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及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1,691,191,410.93元及相应利息》、2020年3月21日,公司正式公开挂牌出售北京申安100%股权,仪电集团于2020年4月2日就被确认为北京申安100%股权受让方。同日,公司与仪电集团签署相关协议,仪电集团就北京申安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并提供了超额资产担保。上海破产重组于2020年5月18日出具产权交易凭证。
- 经飞乐音响、仪电集团、北京申安三方协商,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与仪电集团、北京申安签署《还款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将北京申安对飞乐音响的部分境内人民币非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人民币1,377,161,308.60元与飞乐音响对仪电集团的等额债务进行抵销。

目前,公司、北京申安及仪电集团根据《还款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公司公开披露的相关信息,各方对剩余债权债务确认如下:

- 1、北京申安对公司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328,567,731.28元;公司对北京申安负有非经营性债务和经营性债务本息合计金额人民币24,688,738.91元。
- 上述债权债务抵消后,形成北京申安对公司